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六十七次会议研究，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由本公司董事局负责召集，公司董事局认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4年12月8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2月7日-2014年12月8日。

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7日15:00至2014年12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出席对象：

1、截至 2014 年 11 月 2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邀请的其他嘉宾和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七）现场会议地点：中国深圳康佳集团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计票规则

（一）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投票表决时,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 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投票、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应当通过其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 A股股东应当通过A股股东账户投票; B股股东应当通过B股股东账户投票。股东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股份按A股、B股)股份数量总和。

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本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 应当使用持有本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 且投票后视为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均已投出与上述投票相同意见的表决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确认多个股东账户为同一股东持有的原则为, 注册资料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 股东账户注册资料以股权登记日为准。

(四)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 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受托人应当根据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情况填报受托股份数量, 同时对每一议案填报委托人对各类表决意见对应的股份数量。

(五)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股东大会议案进行一次以上有效投票的, 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按该股东所持相同类别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填报的受托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 通过交易系统的投票, 不视为有效投票。

(六) 股东大会结束后次一交易日, 股东可以通过会员查询其投票结果。股东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站查询一年内的网络投票结果。

三、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审议事项的合法性和完备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局召集, 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 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 提案名称:

- 1、审议《关于康佳总部厂区城市更新项目合作开发方案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华侨城集团公司须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 2、《关于为深圳康佳通信科技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 3、《关于为昆山康佳电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 4、《关于为东莞康佳电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 5、《关于为深圳康佳信息网络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 6、《关于为安徽康佳电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 7、《关于为深圳市康佳电器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 8、《关于为壹视界商业显示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 9、《关于为安徽康佳同创电器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关于增补陈跃华为第七届董事局董事的议案》。

(三)披露情况：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见本公司于2014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文件。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凭证，凭上述文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股东本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股东的股票账户卡、授权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凭证，凭上述文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境外机构为主要负责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境外机构为主要负责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境外机构为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国内法人股东需要，如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为法人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代表证明书。

4、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

5、参会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二) 登记时间：2014年12月5日起至12月8日会议召开时主持人宣布停止会议登记止。

(三) 登记地点：中国深圳华侨城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秘书处。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如下：

1、投票代码：360016；

2、投票简称：康佳投票；

3、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在投票当日，“康佳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本公司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1) 在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具体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016	康佳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2)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A. 买卖方向为买入；

B. 输入证券代码 360016；

C.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3.00 代表议案 3，4.00 代表议案 4，5.00 元代表议案 5，6.00 元代表议案 6，7.00 代表议案 7，8.00 代表议案 8，9.00 元代表议案 9，10.00 代表议案 10。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一至议案十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康佳总部厂区城市更新项目合作开发方案的议案》	1.00
2	《关于为深圳康佳通信科技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2.00
3	《关于为昆山康佳电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3.00
4	《关于为东莞康佳电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4.00
5	《关于为深圳康佳信息网络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5.00
6	《关于为安徽康佳电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6.00
7	《关于为深圳市康佳电器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7.00
8	《关于为壹视界商业显示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8.00
9	《关于为安徽康佳同创电器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9.00
10	《关于增补陈跃华为第七届董事局董事的议案》	10.00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为 100.00 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D.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E.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 投票举例

A. 股权登记日持有深康佳A股、B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016	买入	100.00	1股

B. 如果股东对议案一至议案十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016	买入	1.00	1股
360016	买入	2.00	1股
360016	买入	3.00	1股
360016	买入	4.00	1股
360016	买入	5.00	1股
360016	买入	6.00	1股
360016	买入	7.00	1股
360016	买入	8.00	1股
360016	买入	9.00	1股
360016	买入	10.00	1股

C. 如果股东对议案一至议案十投反对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016	买入	1.00	2股
360016	买入	2.00	2股
360016	买入	3.00	2股
360016	买入	4.00	2股
360016	买入	5.00	2股
360016	买入	6.00	2股
360016	买入	7.00	2股
360016	买入	8.00	2股
360016	买入	9.00	2股
360016	买入	10.00	2股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

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通过身份认证后进行网络投票。

1、股东获得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 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以下简称服务密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以下简称数字证书)两种方式对投资者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可任选。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网站(网址: <http://www.szse.cn>)、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或其它相关系统开设“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 为持有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提供服务密码的申请、修改、挂失等服务。

A、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 须先在“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在“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 如果注册成功, 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申报规定如下:

- a、买入“369999”证券, 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
- b、“申购价格”项填写 1.00 元;
- c、“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

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B、投资者遗忘服务密码的, 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挂失, 服务密码挂失申报的规定如下:

- a、买入“369999”证券, 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
- b、“申购价格”项填写 2.00 元;
- c、“申购数量”项填写大于或等于 1 的整数。

申报服务密码挂失, 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正式注销, 注销后投资者方可重新申领。

C、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 应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

(2) 申请数字证书

A、数字证书是指由“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以下简称认证中心)签发的电子身份凭证。

B、持有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 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认证中心(网址: <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的新办、补办、更新、冻结、解冻、解锁、注销等相关业务。

C、自然人申请数字证书需提交以下材料:

- a、数字证书申请表;
- b、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
- c、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 d、委托他人代办的, 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D、法人及其他组织申请数字证书需提交以下材料:

a、数字证书申请表；

b、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

c、境内法人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及复印件（仅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法人公章）；境外法人需提供有效商业注册登记证明文件等，对于无商业注册登记证明文件的境外机构，其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是指与商业注册登记证明文件具有相同法律效力的可证明其机构设立的文件，如基金注册文件、基金设立公告、基金与其托管机构签订的托管协议、托管机构对开户申请人身份的确认文件、或境外开户代理机构对开户申请人身份的确认文件等；境内外非法人组织机构比照法人办理；

d、经办人（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法人及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书。

E、投资者拥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可将多个账户注册到一个数字证书上。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7 日 15:00 至 2014 年 12 月 8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4、投票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

(3) 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投票、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 股东大会结束后次一交易日，股东可以通过会员查询其投票结果。股东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站查询一年内的网络投票结果。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电 话：(0755) 26601139、(0755) 61368867

传 真：(0755) 26601139

联系人：吴勇军、孟炼

邮 编：518053

2、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局第六十七次会议决议及公告文件；

2、其他有关文件。

八、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该代理人有表决权 /无表决权 ；

二、该表决权具体指示如下：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康佳总部厂区城市更新项目合作开发方案的议案》			
《关于为深圳康佳通信科技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为昆山康佳电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为东莞康佳电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为深圳康佳信息网络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为安徽康佳电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为深圳市康佳电器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为壹视界商业显示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为安徽康佳同创电器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增补陈跃华为第七届董事局董事的议案》			

三、本人（本单位）对上述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 /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A/B 股_____股

委托日期：_____ 生效日期：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注：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的相应空格内划“√”；

2、授权委托书仅供参考，剪报及复印均有效，股东也可另行出具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